

债券简称：22 任城债 01

债券代码：2280040.IB

债券简称：22 任城 01

债券代码：184227.SH

债券简称：23 任城债 01

债券代码：2380218.IB

债券简称：23 任城 01

债券代码：270069.SH

债券简称：23 任城债 01

债券代码：2380219.IB

债券简称：23 任城 01

债券代码：270070.SH

宏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山东任城融鑫发展有限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变化的临时债权代理 事务报告

债权代理人



(住所：成都市锦江区人民南路二段十八号川信大厦 10 楼)

二〇二四年五月

重要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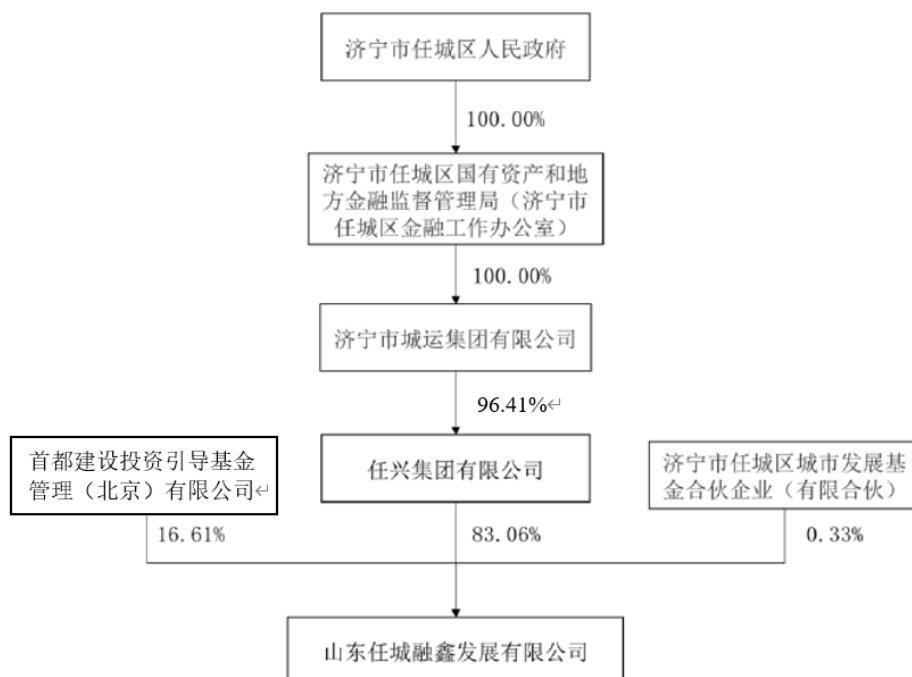
本报告依《2022年第一期山东任城融鑫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2023年山东任城融鑫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2020年山东任城融鑫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债权代理协议》（以下简称《债权代理协议》）等相关规定、公开信息披露文件以及山东任城融鑫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任城融鑫”或“发行人”）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以及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债权人宏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债权人或宏信证券）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宏信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未经宏信证券书面许可，不得将本报告用作其他任何用途。

发行人于2024年5月15日披露了《山东任城融鑫发展有限公司关于间接控股股东变化及实际控制人情况的公告》，对外公告了如下事项：

一、发行人股权结构情况

截至2024年5月10日，发行人股权结构如下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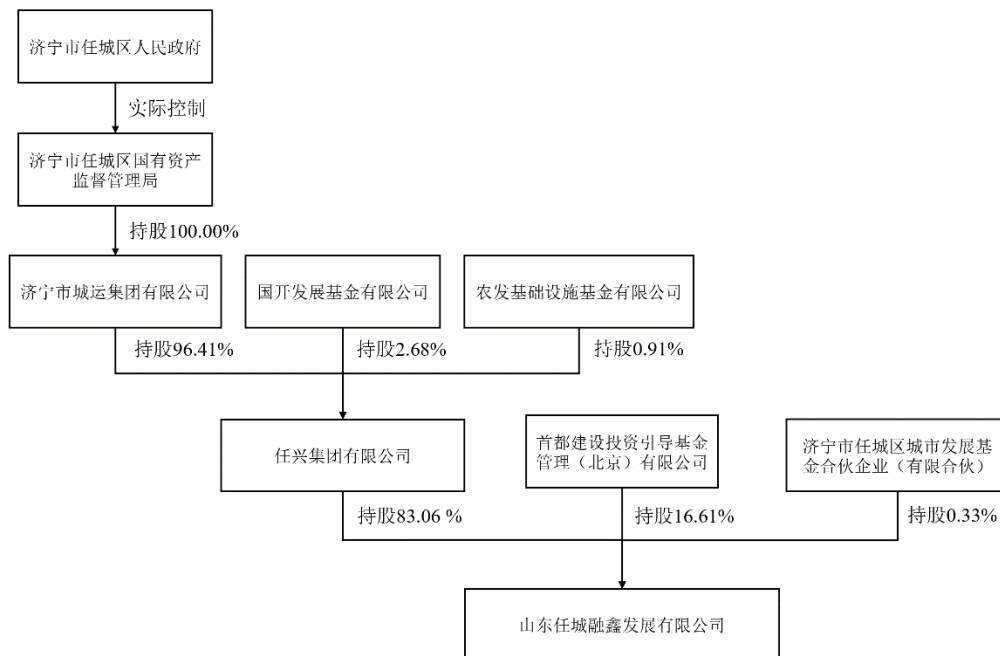
截至2024年5月10日，发行人直接控股股东为任兴集团有限公司，持股比

例为 83.06%；发行人间接控股股东为济宁市城运集团有限公司及济宁市任城区国有资产和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济宁市任城区金融工作办公室）。

二、发行人间接控股股东变化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根据《关于济宁市任城区机构改革的实施意见》（济任发[2024]2号）相关要求，不再保留国有资产和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区金融工作办公室），相关职责整体打包交由济宁市任城区财政局承担。济宁市任城区财政局加挂济宁市任城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牌子。上述变更后，发行人间接控股股东变更为济宁市任城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其间接持有发行人 80.08% 股权，实际控制人为济宁市任城区人民政府。

变更后，发行人股权结构具体如下：



三、进展情况

截至《山东任城融鑫发展有限公司关于间接控股股东变化及实际控制人情况的公告》出具日，上述事项涉及的工商变更登记已完成办理。

宏信证券作为“22任城债 01/22任城 01、23任城债 01/23任城 01、23任城债 02/23任城 02”债权代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债权代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及时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根据《债权代理协议》等相关约定出具本临时债权代理事务报告。

宏信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对上述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及《债权代理协

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权代理人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请投资者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宏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山东任城融鑫发展有限公司间接
控股股东变化的临时债权代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